

# 关于 2020 年栖霞市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栖霞市  
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上

栖霞市财政局局长 王福正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0 年我市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2020 年，烟台市政府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资金 15129 万元，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6.5 亿元。同时，根据区划调整和上级政策变化以及预算执行情况，拟对年初预算进行适当调整。

##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政府债券分配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0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8.74 亿元。截至目前，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4.5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6.13 亿元，专项债务 18.41 亿元，债务规模低于核定的债务限额。

（二）新增债券分配使用情况。烟台市政府分配我市新增专项债券 6.5 亿元，按照《预算法》和财政部有关规定，全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具体分配使用情况：1、栖霞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1.44 亿元；2、栖霞市农村饮水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 2.1 亿元；3、栖霞市中医院扩建新区门诊、病房工程 1.8 亿元；4、2017 年栖霞市翠屏新村棚改区改造项目 1.1 亿元；5、栖霞市精神病防治院综

合楼项目 600 万元。

（三）再融资债券分配使用情况。烟台市政府分配我市再融资债券 15129 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 11629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3500 万元，主要用于置换 2020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四）2019 年专项债券项目调整情况。2019 年烟台市下达我市古镇都棚改项目专项债券 1.46 亿元，因城市规划调整，经市委市政府研究该项目不再实施，调整用于松山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 二、预算调整方案

### （一）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43.5 亿元，拟调减 1.5 亿元，调整项目为：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减 3.4 亿元，主要是区划调整和新冠肺炎疫情因素影响，工商税收减少 5.8 亿元，环保税和水资源税减少 778 万元；契税和耕地占用税增加 385 万元；老岚水库森林植被恢复费和矿产资源出售收入等一次性非税收入增加 2.4 亿元。

2、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增加 1.1 亿元。

3、上级转移支付补助增加 0.8 亿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减少 35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43.5 亿元，拟调减 1.5 亿元，调整项目为：

1、再融资一般债券还本增加支出 1.1 亿元。

2、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困难群众救助、优抚抚恤生活补助、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等民生政策提标等增加支出 0.6 亿元。

3、疫情防控、污染防治、城乡环境治理、乡村振兴、森林防火、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安保维稳等增加支出 1.9 亿元。

4、2020 年中央未出台增资政策减少支出 0.4 亿元。

5、结转下年支出减少 2.7 亿元。

6、上解省市比年初预算减少 2 亿元。

调整以后，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2 亿元，收支平衡。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7.5 亿元，拟调增 5.7 亿元，调整项目为：

1、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调增 6.5 亿元。

2、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调增 0.4 亿元。

3、抗疫特别国债收入调增 1.7 亿元。

4、上级下达转移支付收入调减 0.2 亿元。

5、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调减 2.8 亿元。

6、污水处理费收入调减 380 万元。

7、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调增 0.1 亿元。

8、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调增 35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7.5 亿元，拟调增 5.7 亿元，调整项目为：

1、新增专项债券安排的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以及城乡供水一体化等五个项目增加支出 6.5 亿元。

2、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还本支出调增 0.4 亿元。

3、新增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1.7 亿元。

4、通过上级下达的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调增 0.1 亿元。

5、因未出让地块减收土地出让金，相应调减通过土地出让金安排的支出 2.8 亿元。

6、通过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 380 万元。

7、通过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调增 0.1 亿元。

8、根据上级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金要求，减少结转下年支出 0.3 亿元。

调整以后，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3.2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3.2 亿元，收支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安排 85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850 万元，其中，用于支持国有企业发展和弥补事业人员经费不足 45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00 万元。

预算执行中，受新冠肺炎疫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以及新开工项目不足等因素影响，国有企业利润减收幅度较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拟调整为 207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利润上缴收入调整为 19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调整为 1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拟调整为 207 万元，其中：弥补人员经费不足 146 万元，上级补助支出 11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0 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较好，本次暂不予调整。